

证券代码：873901

证券简称：利盈环保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民权县高新技术开发区建业路西段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卢长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将于2023年11月9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卢长杰、赵凯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通过之日起三年。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将在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在此之前仍由第三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增加一名董事和一名独立董事，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如下修改：

修改前《公司章程》第一百〇五条：“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公司设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可以根据需要设副董事长”。修改后：“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设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可以根据需要设副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需追加担保人暨关联方为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3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权支行申请 6000 万元贷款并由公司控股

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银行审核要求，本次综合授信事项需追加担保人，现拟新增全资子公司河南利盈专用车有限公司作为本次综合授信的担保人。追加担保后，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权支行的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张中魁、河南利盈专用车有限公司分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1 月 1 日